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系双方为加强战略合作而订立的框架性协议，仅作为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初步约定，具体合作事项及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概况

近日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宁波华翔启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翔启源”）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遵守依法合规、优势互补、友好协商、互利共赢的原则，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加快建设通用机器人产业，推动通用机器人供应链示范和产品创新双驱动。

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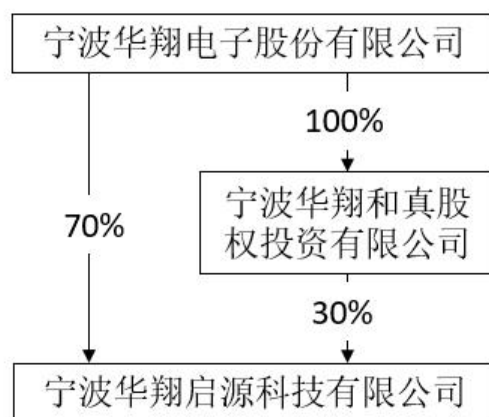
- 1、企业名称：宁波华翔启源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1,000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张远达
- 4、成立日期：2025 年 6 月 12 日
- 5、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丹东街道丹阳路 1288 号三中心 B 幢 4

楼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MAEMAJ0RXQ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软件开发；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股权结构：



华翔启源系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SZ.002048）设立的一家专注智能机器人制造的全资子公司，以“推动智能机器人普惠千行百业”为使命，秉持“客户导向，共创共享，敏捷坚韧”的价值观，制定了成为全球领先的硬件制造解决方案服务商的愿景目标，为国内以及全球领先的智能机器人品牌打造机器人的本体总成和关节总成装配和测试的超级工厂，同时提供技术先进、成本领先、质量可靠的核心部件。

9、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华翔启源未发生类似交易。

10、履约能力分析：经核查，华翔启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资信

状况及履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宁波华翔启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目标

双方同意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双方在各自领域的优势，整合各类研发及制造资源，在通用双足人形/轮式人形/四足/商业清洁机器人零件生产制造和整机应用等领域加强合作。

（二）合作内容

基于合作目标，甲乙双方同意在以下方面开展深度合作：

1. 双方就甲方机器人产品需求的精密结构件、关节模组等产品开展相关的开发和量产方面的合作。甲方负责行星精密结构件、关节模组等产品需求设计与方案的确认，双方共同开展精密结构件、关节模组等产品生产工艺开发、样品制造及量产实现工作。

2. 以“合理利润”为基础，以“开诚布公”为原则，甲乙双方在精密结构件、关节模组等产品的联合开发过程中，样品阶段产生原材料及加工等样品费用，由双方共同确认后实施，甲方通过样品采购的方式向乙方支付；为量产阶段需要投入工装模具或专用设备一次性投入的费用，由双方共同确认后实施，乙方应先行承担，并按照确认的金额计入量产单件成本核算。（“合理利润”是指对双方合作的产品批产后，参考同行业产品平均利润率，设定基于保持市场竞争力的利润率，且根据市场反馈的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可以进行调整）。

3. 双方共同努力构建机器人的适用场景，乙方对甲方开放其办公、生产制造等应用场景，甲方基于适用场景提供商用清洁机器人和通用双足人形/轮式人形/四足机器人产品及技术服务支持。

4. 双方利用其社会及行业资源，共同推动甲方机器人产品在工业智造、商业服务、科研教育、家庭服务等领域的销售，双方共同开拓市场。

（三）合作期限

1. 本协议有效期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两年。

2. 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若需提前终止本协议的，则应至少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但本协议的终止或解除，不影响双方正在实施项目的继续履行。

四、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与合作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是公司综合考虑自身发展战略、整体业务布局和国家产业政策等条件做出的安排，将有效整合公司与合作方的优势，布局通用机器人领域，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以及长远利益。

本次协议的签署对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系双方为加强战略合作而订立的框架性协议，仅作为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初步约定，具体合作事项及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披露日期	截至目前执行情况
1	公司与山东未来机器人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正常进行中

2、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3、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部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经理方永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兴工方正控股有限公司的《关于部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

告编号：2025-07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股东尚未发生减持。除此之外，公司未收到其他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